

愛情的沙漠

我與參加社團去沙漠探險。一到沙漠深處我們就迷失方向了，所有的通訊用具都失靈了。周圍的動物越來越多，突然，野豬闖入我們的人群中，我們都嚇得四下跑開了。無數的大型動物出現在我們的周圍，向我們示威。

我們嚇得躲進一個聳立在沙漠中的兩層閣樓裡。門上的標識，這肯定是一個酒店。大廳特別的寬敞，樓上的房間正好我們夠我們住。可是，這樣大的酒店竟然沒有一個人。

每天傍晚總有一個老人來送水送麵，他的三輪車是我們見到的唯一的交通工具。

這樣一日三餐的日子，我們挨了一個月。看著窗外飛禽走獸，讓我們都陷入崩潰邊緣。

這天老人又來送水和麵，他剛把水和麵放到大廳裡。我們隊裡的那對夫妻帶著孩子，騎上老人的三輪車便跑。他們說：與其在這裡等死，還不如搏一把。

四個月，只要我們在這裡等待四個月，才能等來救援。一個月的麵湯早就把我們逼到崩潰的邊緣，四個月沒有誰敢肯定能堅持到那一天。

我們只聽到一聲慘叫聲，追出去的老人，騎著三輪車又回來了。他說：在這所房子裡有一張菜單，只要找到它，每天每個人都能點一道菜。

老人剛走，我就聽到自己的房間裡傳來了聲響。一走進房間就看到滿地狼藉，他們簡直是瘋了！我坐在客廳，那也不想去，更不想理會那些人。

現在吃對他們來說早就勝過了我這個隊友，更何況尊嚴了。對面坐著一對母子，小孩子的眼睛一直盯著桌子上的圓柱體的盒子，那盒子上面繪畫著各種玩具和卡通形象。

我把盒子推到孩子的跟前道：“喜歡就拿去吧！”

小男孩剛要伸出手，他們一群人瘋狂的吼叫著跑下來。一把奪走那盒子，爭奪著菜單從那盒子裡掉出來。

那母親緊緊地摟著孩子，坐在最邊上的角落裡。“我們還是很公平的，這是你先發現的，你先點。”

他們把菜單推到我面前，這讓我很驚訝。我推給那對母子，那母親又推給我。

我點了個蔬菜沙拉，那母親點了個水果蛋糕。他們點了烤全羊、烤乳豬、紅燒牛肉、燒雞、烤鴨等等都是肉類。

看著他們大口啃食著肉，讓我覺得心裡特別的噁心。

他們標榜自己的宗教信仰，素食主義，現在想起以前他們的高談闊論是那麼的刺耳。

我一低頭看到桌子下的紅燒排骨，心裡咯噔一下子想到了那對消失的夫妻和他們的孩子。

這個酒店我再也不待不下去了。就算是死，我



也不要和這些人死在一塊。

我衝出了酒店，瘋狂的在沙漠裡奔跑。野豬的叫聲一直在我的耳邊咆哮，聽著越來越近的野豬的奔跑聲，我再也跑不動了，趴在沙丘上。一抬頭就看到野豬那對獠牙，我知道自己這次在劫難逃，忍不住閉上了眼睛。

耳邊傳來一陣慘烈的嘶鳴，我看到一個身穿古裝的長髮男子，微笑著向我伸出手。

“我一直都在等你！”我把手放在他的掌心，自己的心跳不由自主的加速。

“你是誰，為什麼要等我？”“跟我走，你就知道了！”他溫暖的手掌，和煦的微笑，我根本拒絕不了。

他拉著我奔跑，周圍的風景一下子變了，蔥蔥郁郁的樹木，一座美麗的白色宮殿在我的眼前。

剛要走進宮殿，突然一個穿著綠裙子的女孩沖出來，端著一盆紅色的液體要潑向我，他站出來把我護在身後。

那紅色的液體順著他的臉淌下來，我想要幫他擦掉，他拒絕了。

我跟著他來到了一個佈置的溫馨精緻的房間，他沐浴後穿著一身寬大的浴袍，躺在床上微笑著望著我，那溫柔把我融化了。

他抓著我的手道：“我好累，想睡一會兒，你別走好嗎？”我重重的點頭，他才慢慢合上眼睛。

看著他的睡顏，我心裡特別的激動。我貼近他的臉，忍不住想要親吻著熟睡的男子。

看著眼前放大的他的面孔，我卻發現他的眼中滿滿的流出紅色的液體，還有白色的小蟲子在蠕動。

我嚇得抽出了手，退到牆角。他緩緩地睜開眼睛，看著我的驚恐，那雙血紅色的眼中竟然有些哀傷。

“我知道你會躲開，可是，我還是想讓你看到真實的自己。”突然，那個穿綠裙子的女孩闖進來，撲到他的身邊。

“就讓我來幫你吧，你為她付出那麼多，值得嗎，她現在連看你一眼都害怕。我愛你的心，絕對不比你愛她的少，你為什麼就不能接受我呢？放棄她吧，她不值得你愛。”

“你都不放手，為何這樣來干涉我，請你出去！”聽著他們的對話，我感覺自己就是一個看客，一個多餘的存在。

我轉身要走，他從床上翻下來摔倒在我的腳下，拉著我的手。“別走，我會好的，一切都會好的，就如我們的初見。”

我正要猶豫，鸞剛要伸手去扶起他，那綠衣女子擋在我面前道：“他會好的，能治好他的只有我的身體，你能接受嗎？”

我接受不了一個說愛自己的男人跟別的女人在一起，就算是為了所謂的治病，我也接受不了。

我甩開了他的手，沖出了門，頭也不回的向前跑。直到我來到了酒店門口，我才停下自己的腳步，身後只有漫天的黃沙。

那個來送水和麵的來人，看著滿臉淚水的我深深地歎了一口氣道：“你不該回來。”

他輕輕地指了一下我的眉心，一些斷斷續續的畫面一下子湧進我的腦海。

我穿著一身古裝和他走在一起，一個綠衣女子拿著劍要刺我。他迎上去用胸膛幫我擋住了劍，他倒在了我的腳下。一杯毒酒擺在我的面前，有人要灌入我的口中，他一把奪過來自己喝了。

我的眼淚止不住的往下流，一回頭身後早就沒有三輪車和老人的影子。

我有什麼資格值得你用生命來愛護啊！警笛聲響起，救援的人趕到了，他說我在沙漠裡迷失一個星期了。

我看著無名指上他輕咬的痕跡，我知道這一切都是真的。彌漫的黃沙折斷了我的視線，我知道自己又一次錯過了。

老人來到那個古裝男子跟前，深深鞠一躬道：“王子，你為什麼不留下她，這一天你等了太久了，你們錯過的，我都記不清有多少個世了。”

“分別是為了相聚，我想下一次和她在海邊邂逅，我還沒有陪她去過海邊。”老人含淚答道：“好！”古裝男子昏倒在老人的三輪車上，老人騎著車消失在沙漠裡。

西裝革履

上世紀九十年代末期，某機械製造公司的小宋在銷售處工作，他是一位業務經理，負責公司產品在蘇浙地區的銷售業務。

小宋原來在生產車間當工人，後來公司擴大銷售人員隊伍，小宋就進入了業務經理的行列。當初他在車間工作時，不修邊幅，整天“破衣拉薩”的，可是自從來到了銷售處，尤其是在蘇浙一帶做業務以後，受當地同行的影響——蘇浙的年輕人不僅精明能幹，而且非常注重儀錶、著裝——穿著打扮講究了起來，與以往相比，就像換了一個人似的。

看看現在的小宋，每天都是筆挺的西裝，內著白色或淺色的襯衣，領帶倍兒直，頭髮梳得溜光，皮鞋也是靚亮。他常常對同事們講：“我這樣的儀錶和著裝，才能顯出紳士風度來。”

有些年輕同事雖然也穿西裝，可是嫌穿皮鞋板腳，就常穿旅遊鞋或運動鞋。對此，小宋嗤之以鼻，“教訓”他們：“穿西裝必須配皮鞋，要不怎麼叫西裝革履呢？”他說得挺對，因為西服本來就是舶來品，源自歐洲，並且最初是貴族們的服裝，後來才在民間得到了普及，並且成了公眾場合的正裝。既然是正裝而不是休閒裝，所以洋人們就對西裝的穿著有了約定：這四樣——西裝、襯衣、領帶和皮鞋全了，才算配套。

小宋還有一個喜好——養狗。不過，他不養大型犬，而養了一條黃褐色的小鹿犬，名字叫鹿鹿。他經常跟同事們誇他的小鹿鹿聰明、活潑、知道跟人親。

他家就住在公司對面的生活社區，有一段時間，他在家休假。那是一個星期天，阿智在公司值班，他的辦公室在一樓，窗戶沖著通往銷售處的過道。突然，他看見小宋從窗面經過，急匆匆地朝著銷售處的方向走去，透過窗上的玻璃能看見小宋的上半身——溜光的頭髮、筆挺的西裝、……過了一會兒，阿智來到銷售處，看見小宋剛剛放下電話。

“你怎麼不休息了？”阿智問。

“唉！剛才接到一個傳呼，是一位元江蘇客戶的，我給他回個電話。”小宋答道。

阿智知道打直接電話費用高，所以小宋接到傳呼後不在家裡回電話，而來單位給客戶回，是為了省點錢。

由於當年手機還很不普及，正盛行著傳呼業務，公司的業務人員全是單位給配的BP機，通訊費用很低，只不過回電話就不方便了，接到傳呼後得趕緊找座機。

說著話，小宋站了起來，直到此時，阿智才看見小宋的全部裝束，從上到下：黑色的西服套裝，白色的襯衣，暗紅底色帶花點的領帶，……，至此，果然顯出了紳士風度。不過，再往下看，阿智卻笑了。何故？此刻引起阿智發笑的，是小宋的鞋——一雙拖鞋。

小宋看見阿智發笑，也明白是為什麼，就主動解釋：“我剛才來單位之前，正在家裡看電視。接到傳呼後，立即系上領帶、穿好西服、再去穿皮鞋，可是就看見一隻，另一隻卻沒有了，所以只好穿著拖鞋來了。”

“你怎麼不把兩隻皮鞋放在一起呢？”阿智聽了小宋的話，不解地問道。

“是放在一起的，准是鹿鹿給藏了另一隻。”小宋無奈地回答。

“你家鹿鹿那麼聰明，你怎麼不問問它藏哪兒了呢？”阿智故意逗他。

“問了，它不告訴我！”小宋說了句大實話。

確實，不少貓啊、狗的有叼鞋玩兒的習慣，想必鹿鹿也是如此，它瞎玩兒的時候，“藏”了小宋的一隻皮鞋，才迫使主人無法西裝革履了。當然啦，鹿鹿不告訴小宋那只皮鞋藏在哪兒了，就對了。否則它就不是狗了，准是個妖精。

豬叫起來為什麼會那麼大聲

唐僧西天取經的路上先後收了四個徒弟，一路降妖除魔，跋山涉水，歷盡了千辛萬苦，取到真經後，如來佛祖封唐僧為旃檀功德佛，孫悟空被封為鬥戰勝佛，豬八戒被封為淨壇使者，沙和尚被封為金身羅漢，白龍馬被封為八部天龍。

豬八戒被封了淨壇使者，他那一段人體豬頭豬腦的生涯，讓他遇見啥問題一時半刻轉不過彎來，這也有情有原，他如今這淨壇使者了，他對“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”這句名言更是百思不解了，他問師傅：“師傅，為什麼我們取個真經要經過九九八十一難才能成佛，那壞人只要放下屠刀便可立地成佛？！這裡的‘屠刀’不僅是指殺人的屠刀，還指人內心的分別、妄想、貪、嗔、癡、慢、疑等等，這些通通都沒放下，就放了一把刀，成佛了，這樣的美事怎麼沒叫老豬俺遇上呢！”

“呆子！”孫悟空又要對豬八戒動手動腳。

“鬥戰勝佛，不得無禮！”旃檀功德

佛說：“淨壇使者，你還記得‘苦海無邊，回頭是岸’這八個字，意指塵世如同苦海，無邊無際，只有悟道，才能獲得超脫。‘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’亦以比喻罪惡難重，只要悔改，便有出路。”

“俺還是不明白，壞人為什麼那麼容易成佛！”淨壇使者說著摸了一下沒有了豬拱嘴的嘴，感到特別不舒服，又摸了一下肚子，覺著還不如挺著當年的大肚子呢。

“你是因為‘吃’才被如來佛祖封為淨壇使者，讓你管理如來佛祖的貢品，當心別因為‘貪’把自己當成貢品給管理嘍。我再問問你，一頭豬為什麼會一頭碰死到南牆上不拐彎呢？”鬥戰勝佛都封神了還是那麼愛開玩笑。

“我淨壇使者了，還怕你不成，還是那句話，俺老豬不會腦筋急轉彎，咋滴！你如今雖然是一個鬥戰勝佛了，可你在我的眼裡，還是一個弼馬溫，沙和尚、白龍馬我們三個的前身你能跟誰比，包括師傅。”淨壇使者從神位上一下

子跳了下來，指著鬥戰勝佛說。

“你不說我還忘了你是天蓬元帥豬八戒了，金身羅漢原是天宮玉帝的捲簾大將，白龍馬原是西海龍王的三太子，今天，我才明白人間常用的一句經典俗話‘你腦子進水了，你是豬腦子呀’原來是說你天蓬元帥呢！”鬥戰勝佛說完一個筋頭雲消失得無影無蹤了。

“你這個該死的弼馬溫，我跟你沒完！”說時遲那時快，淨壇使者拿起當年背的耙子正要追趕鬥戰勝佛，被金身羅漢、八部天龍上前阻攔住了，旃檀功德佛說：“放下耙子，立地成佛吧！”

淨壇使者不服氣，嘴裡還在一直不停地罵著“該死的弼馬溫”，他的罵聲在整個天空中回蕩著，如同被殺的豬叫聲。後來，為了給淨壇使者遮擋住面子，師傅永遠是師傅，唐生告訴天界的各路神仙說“那聲音是人間殺豬傳上來的聲音”。

太上老君笑了笑說：“我說呢，那該殺的豬臨死之前為什麼要叫喚那麼大聲。”

一對兒迷糊

阿智住的生活區大門對著迎賓大道，馬路對面是一所師範專科學校，簡稱師專。

北邊的迎賓大道、南邊的南江道，東西的東山大街和西山大街圍成了一個幾近正方形的區域，絕大部分都被師專校區及其家屬院占了。這一圈兒馬路旁的便道挺寬綽，阿智幾乎每晚飯後都要在這裡散步。

這天晚上，阿智照舊出來散步，從校園週邊的西北角起步南行，圍著校園週邊轉了多半圈兒，到了東北角以後再掉頭向西走。他正走著，突然一聲“叔叔”的呼喚響起，嚇了他一跳。

原來是一位年輕的女子，從樹木遮著燈光的暗處冒出來攔住了他。阿智站定腳步，打量了一下女子，問道：“有事嗎？”“那條路是南江道嗎？”女子指了指阿智身後十幾米遠的東山大街問道。

“不是，沿著這條街往南走，到了第一個路口，交叉的那條路才是南江道。”阿智扭過身，給她指著方向。

“那到了南江道還得往東走嗎？”女子又問出了一句莫名其妙的話來。

聽到女子這樣的問話，阿智已感到

她挺迷糊，而且覺得她應該是找南江道沿途的某個地方，而並非找南江道。於是便又問她：“你想找什麼地方？”

“師專家屬院。”女子說。“你順著圍牆往西走，進學校北門，穿過校區出南門，再往西一拐，走不遠兒便是師專家屬院。”阿智指了指西面不遠的師專圍牆說道。

“離師專家屬院二百多米遠的一個社區。”等阿智說完了，女子又補了一句。

嗨！這個丫頭真逗，她說話竟然還大喘氣！

阿智憋著沒有笑，又問她：“那個社區叫什麼名字呢？”

“我也記不住了，還得再問一下。”女子說著，掏出手機問了起來。

等她問清楚了社區的名字之後，告訴阿智，並問開車應該怎麼走。

“你按照我剛才說的，到了南江道向西拐，到了西山大街再向南拐，大約再走二、三百米就到了那個社區。”阿智給她指明了路線。

“我剛才就是開車從西邊過來的，走過了。”女子不好意思地說。

待女子走後，阿智搖了搖頭想：竟

然有如此問路的，還有如此告訴地點的！

那位女子想打聽地方，連個社區的名字都不記。幸虧現在通訊便利，有手機隨時可以詢問，不然她可能就白出來一趟了。女子要找的人（她在電話裡稱呼為張老師）住的社區明明不在南江道上，而是在西山大街，卻要告訴她找南江道。

虧得她是問到了阿智，而阿智已經意識到她找的其實不是南江道，才引導她問明瞭社區的名字。否則，她這一晚上可就要“遠途旅行”了。道理挺簡單：南江道向西走不遠，頂多兩站地就到了頭兒——被一個生活社區攔住；而向東可就遠了，一直通往郊縣。若是她沒有問清楚地方，徑直順著南江道向東（她向阿智問路之前，就是以為還要向東走）開車，敢說她到了後半夜也找不到那個社區。

寓言故事《南轅北轍》講述了一個人要乘車到楚國去，由於選擇了相反的方向離楚國反而越來越遠了。

那位元問路的女子和電話裡的張老師湊在一塊兒，真是一對兒迷糊，差點兒共同上演了一幕現代版的“南轅北轍”。